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或根據任何該等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未進行登記或獲批准而於上述司法權區進行該發售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該等司法權區提呈證券以供銷售或招攬以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在並無登記或不獲豁免適用登記規定情況下，證券不可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在美國進行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發售章程方式進行。該發售章程將載有有關作出發售的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擬在美國進行證券公開發售。

 **融創中國**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1918)

**簽署有關(i)二零一七年到期的12.5厘優先票據及
(ii)二零一八年到期的9.375厘優先票據的
經修訂及重列契約**

本公告乃由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發出。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九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該公告的內容有關就下列各項的該等建議獲得多項所需的同意：

- 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該契約)及DB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作為受託人及抵押品代理)就規管二零一二年票據訂立二零一二年契約(根據同意徵求聲明)；及
- 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該契約)及DB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作為受託人)就規管二零一三年票據(連同二零一二年票據統稱為「票據」及各為一個「系列」)訂立的二零一三年契約(根據同意徵求聲明)。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所採用的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就各情況而言)有關受託人及／或抵押品代理簽署經修訂及重列二零一二年契約及經修訂及重列二零一三年契約(統稱為「**經修訂及重列契約**」)以使該等建議遵守各項契約所載列的條件得以執行，全部經修訂及重列契約的日期均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生效時間**」)。簽署經修訂及重列契約令契約中若干條款配合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8.75厘優先票據的條款，且更適合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本公司將於任何系列票據的票據持有人提出要求時向其寄發有關經修訂及重列契約。

有關該等建議的詳細陳述，票據持有人應參閱同意徵求聲明及相關文件。

本公司已就根據同意徵求聲明載列的條款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支付任何到期應付的同意費(定義見同意徵求聲明)作出安排。

各項經修訂及重列契約於本公司已向根據同意徵求有效地授出同意且並無有效地撤回同意的各系列的票據持有人支付同意費前將無法施行。由生效時間起及以後，現時及未來各系列的票據持有人須受有關契約的條款(經有關經修訂及重列契約修訂及重列)約束，不論該持有人有否授出同意亦然。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可能受法律限制。擁有本公告的人士須知悉及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有關同意徵求的進一步資料，請聯絡同意徵求的資訊及製表代理D.F. King（電話：+44 20 7920 9700或+1 212 269 5550；電郵：sunac@dfkingltd.com；網址：sites.dfkingltd.com/sunac）。

前瞻性資料

本公告內的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與同意徵求有關的該等陳述，包括有關支付同意費的陳述，乃基於現時估計而作出。該等陳述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某些難以預測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因多種因素(包括任何系列票據的市場及價格變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及債務市場的整體變動)而與本公告所述者有重大差異。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宏斌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宏斌先生、汪孟德先生、李紹忠先生、遲迅先生、商羽先生及荊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竺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李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謝志偉先生。